

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依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相关监管规定，现将本公司与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以下简称“桐昆系”）从事重大关联交易的有关信息公告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六届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给予“桐昆系”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 4 亿元，主要用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票贴现、商票保贴、信用证等，有效期限一年，在总额度内，集团内成员可以调剂使用。

二、交易对手情况

1、桐乡市佑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1）关联方基本情况

桐乡市佑泰新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8 月 25 日，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7000 万元，注册地桐乡市屠甸镇同丰路 168 号 2 幢，法定代表人屠奇民，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常用有色金属冶炼；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新型膜材料制造；新型膜材料销售；工业设计服务；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再生

资源加工；以上经营范围除砂石料的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桐乡市佑泰新材料有限公司由浙江佑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00%控股，浙江佑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由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86.5765%，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我行主要股东，持有我行 5.4532%股份。

2、桐昆集团浙江恒盛化纤有限公司

（1）关联方基本情况

桐昆集团浙江恒盛化纤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11 月 13 日，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39000 万元，注册地桐乡市梧桐街道桐乡经济开发区第二工业园区，法定代表人许金详，经营范围：对二甲苯的直拨直销。（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化纤特种、改性、涤纶纤维（除化学危险品）的原料产品和涤纶丝的生产、销售；化工原料（除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纺织原料（除棉花、鲜茧的收购）、纺织机械设备及配件的批发及进出口业务、技术进出口；仓储服务；经济信息咨询（不含证券、期货）。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桐昆集团浙江恒盛化纤有限公司由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控股，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母公司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我行股东，持有我行 5.4532%股份。

三、定价政策

本公司与“桐昆系”的交易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授信条件不优于非关联方的其他客户的同类授信。遵循《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5.0版，2022年）》《嘉兴银行商业汇票承兑管理办法（3.0版，2022年）》、《嘉兴银行商业汇票贴现业务操作规程（3.0版，2022年）》、《嘉兴银行国内信用证业务管理办法（2.0版，2019年）》等相关规定。

四、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当前本公司与“桐昆系”拟开展的授信类关联交易预计额度4亿元，占本行上季末资本净额比例为2.69%。其中桐乡市佑泰新材料有限公司预计额度3亿元，占本行上季末资本净额比例为2.01%。构成重大关联交易。

五、相关会议决议

（一）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意见

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于2023年10月24日召开2023年第五次会议，对本公司与“桐昆系”2023年度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查，会议认为该笔关联交易操作合规、定价公允并具有必要性，同意上报董事会审批。

（二）董事会会议审批决议情况

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于2023年10月25日召开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桐昆系”2023年度4亿元预计额度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经会议决议，同意与“桐昆系”开展预计额度为4亿元的重大关联交易，额度有效期限一年。

六、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

本公司五名独立董事对本公司与“桐昆系”关联交易业务的合规性、公允性以及内部审批程序履行情况出具了事前书面意见。

本公司四名独立董事认为该笔重大关联交易与关联方实际业务经营发展需要相匹配，为公司业务政策允许范围内的正常业务，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利益输送或监管套利以及侵害公司情形，不影响公司经营独立性，符合法律法规和有关监管规定。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商业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依法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

本公司一名独立董事认为该笔重大关联交易授信交易对手中拟授信额度超过企业总资产，负债率较高，交易合规性、公允性存在瑕疵，企业经营明显下滑，存在一定信用风险。

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 1 日